

合同编号：HNRW-ZFCS2018039

## 书法特色教育服务项目合同

项目名称：海口市琼山第七小学书法特色教育服务项目

合同签订日期：2018年12月19日

建设单位：海口市琼山第七小学

服务单位：海南省鑫伯爵文化艺术传媒有限责任公司



合同编号：HNRW-ZFCS2018039

签订地点：海师琼山第七小学

签订时间：2018年12月19日。

采购人（甲方）：海师琼山第七小学

供应商（乙方）：海南省鑫佰爵文化艺术传媒有限责任公司

根据《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及海南融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书法特色教育服务项目（项目编号：HNRW-ZFCS2018039）的《磋商文件》、乙方的《响应文件》及《成交通知书》，甲、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。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，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磋商文件、响应文件、《成交通知书》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。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：

### 一、合同金额

合同金额为：（¥597793.749元）（大写）伍拾玖万柒仟柒佰玖拾叁元柒角肆分玖厘人民币。

### 二、服务范围

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：教材、教具，并派遣教师对甲方一到五年级学生共约2000人进行书法教育，主课以硬笔字为主，第二课堂以毛笔为主。

### 三、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#### （一）甲方的权利和义务：

##### 1、提供教学场所及配套设施

2、有义务在乙方筹备与执行过程中，甲方根据实际情况出面解决相关问题，且提前告知乙方临时变动内容。

## （二）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- 1、负责根据方案进行整体教学安排、实施。
- 2、负责相关教学用品和物料的采购。
- 3、负责项目的统筹与现场执行工作。
- 4、有权按照合同协议按时收取费用。

## 四、服务期间（项目完成期限）

委托服务期间自 2018 年 12 月至 2019 年 12 月止。

## 五、服务时间、付款方式、验收

- 1、服务时间：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内完成。
- 2、付款方式：自签订合同之日付款 30%，剩余金额 70% 按月支付。
- 3、验收方式：按磋商文件采购需求要求进行验收。

## 六、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：

- 1)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磋商文件、响应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，甲方有权拒收，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% 的违约金。
- 2)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付时间提供服务，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% 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；逾期半个月以上的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。
- 3)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，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，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的 5% 的违约金。甲方逾期付款，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% 向乙方偿付违约金。

4) 其它违约责任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处理。

## 七、争端的解决

1)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，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，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。

八、不可抗力：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，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，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，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，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。

九、税费：在中国境内、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。

## 十、其它：

1) 本合同所有附件、磋商文件、响应文件、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2)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，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（包括会议纪要、补充协议、往来信函）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。

3) 如一方地址、电话、传真号码有变更，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，否则，应承担相应责任。

4)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，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。

## 十一、合同生效

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## 十二、其它：

1、如有未尽事宜，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。

2、本合同一式陆份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。甲方二份，乙方二份，采购代理机构一份，财政部门一份。

甲方： (盖章)

乙方： (盖章)

法定代表人 (授权代表)

法定代表人 (授权代表)

地 址：

地 址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
海口海甸二东路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2201023089200034875

电 话：

电 话：

传 真：

传 真：

签约日期：2018年12月19日

签约日期：2018年12月19日

见证单位： (盖章)

法定代表人 (授权代表)

地 址：

电 话：

传 真：

签约日期：2018年12月19日

# 海南融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

(编号：HNRW-ZFGS2018039)

## 成 交 通 知 书

海南省鑫伯爵文化艺术传媒有限责任公司：

书法特色教育服务项目（项目编号：HNRW-ZFGS2018039），磋商工作于 2018 年 12 月 14 日已结束，按照国家法律、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，经过磋商小组公平、公正的评议，并获得业主的确认，通知如下：

1、成交供应商名称：海南省鑫伯爵文化艺术传媒有限责任公司。

成交金额：¥597,793.749 元。

采购内容：书法特色教育服务。

成交供应商地址：海口市美兰区海甸岛四东路 26-1 号伟达雅郡 3 号楼 1 层 01 号和 2 层 01 号。

服务期限：一年。

2、请贵单位在收到成交通知书 30 日内，到海口市琼山第七小学与采购人办理供合同签订等有关事项。

海南融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

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

